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 四二五三 次会议

2000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 30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拉夫罗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成员:	阿根廷	马尔西科先生
	孟加拉国	阿明先生
	加拿大	海因贝克尔先生
	中国	陈旭先生
	法国	杜特里奥先生
	牙买加	沃德先生
	马来西亚	哈斯米先生
	马里	卡塞先生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
	荷兰	舍费斯先生
	突尼斯	阿舒里女士
	乌克兰	菲利盘科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尔登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斯托弗先生

议程项目

塞拉利昂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的第八次报告 (S/2000/1199)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

上午 10 时 4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塞拉利昂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的第八次报告 (S/2000/1199)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塞拉利昂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有关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依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卡马拉先生（塞拉利昂）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俄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举行会议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的第八次报告 (S/2000/1199)。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0/1224，其中载有在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订的决议草案文本。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将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根廷、孟加拉国、加拿大、中国、法国、牙买加、马来西亚、马里、纳米比亚、荷兰、俄罗斯联邦、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俄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一致通过，成为第 1334（200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 10 时 50 分散会